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雁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5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j714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122488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2UNTJB)

主旨：有關12歲以上青少年及成人Moderna COVID-19雙價疫苗
（原病毒株/ Omicron BA. 4/5)追加劑接種，請貴校協助宣
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1年11月16日肺中指字第1113700598號函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604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疫苗依據111年10月27日「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」第8次專家會議，經評估疫苗臨床試驗安全性及有效性結果、國內外疫情風險，及參酌國際間追加劑接種政策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下稱食藥署)核准，以及疫苗供應情形，建議如下：
 - (一)Moderna COVID-19雙價疫苗(原病毒株/ Omicron BA. 4/5)，業於111年10月26日經食藥署審核通過適用12歲以上，後續視疫苗供應情形提供12歲以上民眾追加劑接種

使用。

(二) 日後Moderna COVID-19雙價疫苗(原病毒株/ OmicronBA.4/5)若經食藥署核准適用於6歲至11歲兒童追加劑後，可提供已完成接種Moderna或Pfizer-BioNTech基礎劑，以及已接種Pfizer-BioNTech追加劑之6歲至11歲兒童使用；滿5歲且未滿6歲兒童，建議以單價Pfizer-BioNTech疫苗完成追加劑接種。

三、旨揭疫苗第一階段接種作業自本年11月18日起實施，提供12歲以上青少年及成人接種一劑追加劑(6歲至11歲兒童追加劑接種作業將於第二階段另行公布實施)，12歲以上民眾接種作業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 本疫苗為多劑型包裝(2.5 ml /瓶)，12歲以上青少年及成人每劑接種0.5 ml【含有25微克(mcg)原病毒株mRNA及25微克Omicron 變異株BA.4/5 mRNA】，接種途徑為肌肉注射，與其他疫苗可同時(分開不同部位)接種，亦可間隔任何時間接種。

(二) 依我國ACIP建議，接種間隔為與最後一劑基礎劑/基礎追加劑或前一劑追加劑間隔至少12週(84天)。另已追加接種雙價疫苗(Omicron BA.1)民眾，可依自身風險評估於追加劑接種間隔至少12週(84天)後，選擇再追加接種一劑本疫苗。

四、另請提醒家長/監護人於完成接種後，可透過接種單位提供的海報或須知上的QR code掃描加入Taiwan V-Watch疫苗接



種-健康回報，藉由家長/監護人關注子女回報接種後狀況，提升對COVID-19疫苗安全監測、相關關懷照護及因應效率。

五、學校於旨案疫苗接種作業之行政配套措施：

- (一) 學生若至醫療院所接種疫苗，學校應給予疫苗假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若家長需請假陪同學生至醫療院所接種疫苗，可給予防疫照顧假。
- (二) 學生接種疫苗後，當日起如有不良反應，得申請疫苗假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，以3天為原則（含接種當日），必要時得延長。另學生請疫苗假時，請班級導師確認家中是否有人陪伴及照顧。
- (三) 學生於疫苗假期間，家長如有照顧學生之需求，其中一人得申請防疫照顧假。前述家長，包括父母、養父母、監護人或其他日常實際照顧學生之人（如祖父母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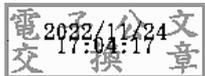
六、檢附「莫德納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接種須知(原病毒株/Omicron BA. 4/5)暨評估及意願書」及接種作業說明簡報各1份，相關資訊亦置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>COVID-19疫苗>相關指引或「新北市COVID-19疫苗接種地點資訊查詢」<https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basic/?mode=detail&node=8342>，就近選擇合適地點接種。

七、此外，鑒於全球實施COVID-19疫苗接種計畫已近2年，僅有部分民眾未完成基礎劑接種，且為因應變異株之流行，各家疫苗廠商已傾力開發及生產次世代疫苗做為追加劑使用，未來恐無法繼續供應基礎劑型，爰請加強宣導尚未完

成基礎劑接種之民眾應儘速完成接種，以避免後續無可用劑型供民眾施打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華美國際美國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